

2023年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 房屋买卖合同大平方(优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篇一

姓名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户口所在地： _____

现住址：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姓名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户口所在地： _____

现住址：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一致，甲方将自己所有、使用的一套房屋卖给乙方，双方就房屋买卖的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买卖房屋的基本情况：

甲方自愿将座落于：_____房产出售给乙方，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储藏室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与乙方看房时甲方所提供的面积数据相符。

二、买卖价格：

双方商定该房屋按甲方所提供的建筑面积及房屋的内部情况买卖价格定为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此价格内包含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设备的价格。

三、房屋交付：

在双方在场的. 情况下，甲方征对房屋对以下项目进行交接：

- 1、甲方将上述房屋全部钥匙、水卡、电卡、煤气卡及物业费等到给乙方交房时已交清的所有凭证交付乙方，避免乙方在过后生活中发生不必要的麻烦。
- 2、由甲方向乙方说明可以正常使用的设备的基本情况、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
- 3、对水、电、暖、煤气、电视、电话、网络线路的走线情况、接口位置及计量仪表的位置、使用方法等进行详细交接。

乙方现场检查后，如无任何异议，视为该房屋情况符合本协议约定，甲方完成房屋交付，上述房屋的占有、使用、收益、处置权归乙方行使。

四、付款方式：

在甲方向乙方交付房屋全部钥匙及原购房协议书原件, 并现场对房屋进行交付验收后，乙方应一次性支付购房款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_____。甲方在收款时应向乙方出具收款收据。

五、甲方的承诺保证：

甲方保证自己对该转让房屋拥有处分权，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转让该房屋不存在法律上的障碍。

甲方保证其配偶、儿女和其他享有继承权的人对该房屋不主张继承权、共同所有权和其他权利。

甲方保证该转让房产不涉及第三方的权利（如抵押等），否则造成不良后果由甲方出面解决。

甲方保证因国家政策性拆迁、自然灾害等涉及到的土地与房屋赔偿或补偿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

由于建设方的原因，本房屋没有办理房屋产权证，甲方保证：如原建房单位在日后统一办理房屋产权证时，及时协助乙方到原建房单位变更房屋所有权人姓名，保障乙方对房屋所有权的合法行使，如因变更时甲方造成的费用增加，所有增加费用由甲方承担。如能变更正常办理房产证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甲方保证在本协议中提供的联系方式及现有住址变更的情况下，能及时的通知乙方，以方便乙方在办理相关手续时，可以及时的找到甲方。

六、本协议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

七、本协议书除协议条款和法律规定以外，若变更或解除协议内容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协议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责任方负全部责任。

八、本协议书一式两份，每份协议后附甲乙双方身份证复印件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书从双方签字按手印之

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手印）：_____乙方（签字手印）：_____

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篇二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号楼3单元301室房地产出卖给乙方。

二、双方议定上述房地产及附属建筑物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万元整；即人民币小写 元。

三、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向甲方支付购房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即小写 元。

四、因此房房产证尚未办理，甲方待房产证下来时协助乙方办理过户手续，办理房产证手续所产生的有关税费等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五、乙方需在甲方协助其办理房产证手续前付清购房尾款人民币壹万元整，即小写10,000.00元。

六、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日内将该房产交付乙方；届时该房产应无任何担保、抵押、无人租住、使用；无欠账，如水电费、取暖费等。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

生效。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年 月 日

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篇三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买受人：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房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买受人所购房屋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 _____号房。

该房屋的用途为，属结构，层高为，建筑层数地上层。

该房屋阳台是【封闭式】【非封闭式】。

该房屋建筑面积共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平方米。

第二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种方式计算该房屋价款：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房屋交付买受人使用：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于_____

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篇四

甲方(供方)：合肥xx公司 乙方(需方)： 签订日期： 日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相关规定，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并共同信守下列条款。

第一条 合同的标的

1、产品的名称、规格、价格、数量及金额：本合同所确定的产品为甲方代理的 糕点系列产品，具体的名称 杏仁酥(出厂单价40元件, 9.5斤)、熊仔蛋糕(出厂单价41元件, 8.0斤)、玉米宝宝(出厂单价40元件, 8.0斤)、好麦蛋糕(出厂单价41元件, 8.0斤)。

2、产品的技术标准和质量，符合甲方产品质量的企业标准或国家标准。

第二条 交货、验收方式

1、乙方收到产品后应及时验收，若有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在三天内向甲方提出，并提交货单原件，以便协助解决。否则甲

方视为乙方以按要求收货。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向乙方提供质量合格产品的义务。
- 2、甲方有及时、准确的向乙方提供产品相关资料和证件的义务。
- 3、乙方在保质期内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甲方经查证后，属甲方责任的，甲方有无偿调换、退货的义务(乙方造成的除外)。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乙方年销售任务为万圆，每月最低万元。乙方在销售期间应按月、季度的销售计划进货。
- 3、乙方享有甲方提供的促销商品等支持的权利。
- 4、甲方提供不超过生产日期15天的产品给乙方，否则乙方有权拒收。
- 5、乙方有责任配合甲方业务代表不定期到乙方查询经营及库存情况。
- 6、乙方的销售价格不得低于甲方提供的价格销售和跨区销售、否则取消所有返利，并取消销售甲方产品的资格。
- 7、合同有效期内销售额在万元以下则无返利。
- 8、所有返利都必须是在合同期满且货款结清后的次月甲方以

产品兑现给乙方。

第五条 价格与结算

1、甲方产品的价格以甲方盖公章的附件为准，甲方视成本及市场原材料变化有权更改供应价格，但应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新价格调整前已付款则无论甲方价格做任何调整本批货以原供价为准。

2、结算方式：先款后货，甲方在收到乙方货款____日内按乙方指定地点将货物发出。

3、付款方式：由乙方将货款存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乙方不得将现金交与甲方业务人员，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不良后果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争议解决

(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之争议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通过诉讼解决合同争议。

(二)其他

1、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变更，双方必须书面为之；

2、甲方业务代表未经甲方书面传真确认，不得向乙方借取货物或现金，不得行使超出合同范围之外的权力，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甲方不予承担。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共页，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4、本合同有效期为月日；

5、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处理；

(三) 双方签章

平方买卖合同书样本篇五

原告：顾连群。

被告：杜涛。

1993中7、8月间，原告顾连群与被告杜涛口头商议，由原告将自己拥有产权的座落于本市闵行区莘庄镇莘凌路的平房二间（建筑面积为151平方米）以58万元的价格出售给被告。同年8月12日，原、被告出于少缴税费等原因，在签订由房地产交易管理部门印制的《房屋买卖合同》时，将上述房屋的买卖价格议定为人民币30万元。该契约还载明：被告向原告预付购房定金15万元，本契约经房地产交易主管部门批准后，该定金可抵作购房价款。

同年8月23日，原、被告又签订了一份《房屋买卖合同》明确莘凌路197号平房二间的买卖价格为58万元，被告应在1993年8月31日前向原告预付购房款30万元，原告在收到预付款后2日内交房屋钥匙给被告，其余28万元房款在1994中3月底前付清。该契约还载明：交至房地产交易主管部门、房屋总价为30万元的买卖合同只是为了应付办理房屋产权证过户之用，不作为双方买卖房屋的正式契约，无任何法律效力。

12日被告领取了上述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在该处开设了酒家。同年9月30日，被告又开出了二张转帐支票，金额分别为14.399万元及2万元，其中3990元为利息，因支票大写不规范及过期支票，又遭信用社退票。原告多次向被告催付其余房款，被告于1994年11月5日，向原告出具了欠条，言明欠顾连群人民币16万元。1995年1月24日，被告又支付给原告3万元。尚欠的13万元，原告多次催讨未果，逐诉至法院。

原告顾连群诉称：其为了将平房二间出卖给被告，双方于1993年8月先后订立了二份房屋买卖契约，其中12日订立的契约将房价定为30万元，23日订立的契约，将房价定为58万元。双方还约定，房价为30万元的契约只是为了应付办理房屋产权过户，不作为双方正式的房屋买卖契约。后双方为了少缴税费，去房产交易所办理了30万元房契之交易过户手续。被告在办理过户手续前后，共向原告支付45万元房款，尚欠的13万元房款，以种种理由拖欠不讨。故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立即给付13万元。

被告杜涛辩称：其为了向原告购房，确与原告订立二份房屋买卖契约。但双方去房产交易所办理房屋买卖过户手续，是按房价为30万元的契约申报的，该契约应受到法律保护。而房价为58万元的房屋买卖契约，未获有关部门批准，是无效的，现原告已得到45万元，其中15万元属不当得利，应予返还。对于原告之诉讼请求要求驳回。

该案在审理期间，杜涛对其提出的多支付的15万元房款，应由原告返还之说，明确表示不作反诉请求。

[审判]

以30万元的价格向闵行区房产交易所申报并办理有关产权过户手续。现房价为30万元的房屋买卖契约虽经房产交易所审核批准，但该契约乃当事人瞒报房价所致，其偷逃国税的行为损害了国家利益。故该契约当属无效。然房价为58万元的契约系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双方也确实是在按此协议履行，只因被告未付清房款而引发诉讼。鉴于本案的实际情况，本院责令当事人按58万元的房屋买卖契约补办有关手续。对于原告的诉讼请求应予以支持。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8条第1款第（4）项、第（7）项、第84条、第108条之规定，判决被告杜涛给付原告房屋买卖欠款13万元。案件受理费人民币4110元，由原、被告各半负担。被告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上诉理由仍是一审时所持的理由，并

认为原审法院判决错误，二审法院应予改判，驳回顾连群的诉讼请求。原告则要求维持原判。

二审法院经审理认为：顾连群与杜涛为达到少缴税费等目的，故意将双方谈妥的房屋买卖价格人民币58万元，以人民币30万元的价格向闵行区房产交易所申报并办理房屋产权过户手续的行为是错误的，应予批评教育。一审法院责令双方当事人按人民币58万元的房屋买卖契约补办有关手续是正确的。一审法院根据房屋买卖价格人民币58万元的契约系双方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杜涛已付给顾连群房款人民币45万元，尚欠人民币13万元的事实，依法判决杜涛给付顾连群房屋买卖欠款人民币13万元是正确的。一审沈院判决认定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审判程序合法，适用法律正确。杜涛的上诉理由不能成立。并据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53条第1款第（1）项的’规定，判决驳回杜涛的上诉，维持原审判决。二审案件受理费人民币4110元由杜涛负担。

[评析]

解决本案的关键，在于如何看待双方签订的房价为30万元及58万元的二份房屋买卖契约的效力。

关于房屋买卖价格为30万元的买卖契约效力问题。众所周知，房屋的买卖，当事人须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双方之所以签订该契约，也正是为了去房产交易部门办理房屋产权过户。国家向当事人征收各种税费是按房价的一定比率收取的。当事人缴纳费用的多少直接与他们申报的交易价格相关。故本案原、被告出于少缴税费的目的，经合谋故意将早已谈妥的58万元买卖价格，以30万元向房产交易部门申报并办理有关手续，其恶意显而易见。该契约虽经房产交易所审核，被告也已领取了房屋产权证，但该行为是双方当事人用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其性质是瞒报房价，偷逃国税，严重损害了国家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的有关规定，恶意串通，损害国家、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的行为或以合法形

式掩盖非法目的的行为均是无效的民事法律行为，从行为开始就没有法律约束力。故30万元房价的房屋买卖合同当属无效。如何看待房屋买卖价格为58万元的买卖合同。该合同所确定的58万元房价，先由双方口头谈妥，后又以书面形式确立。在合同中除明确房价外，还规定房款的支付期限和交房的办法。并特别载明双方交到房产交易部门房价为30万元的合同不是正式合同，只是为了应付产权过户之用。可见双方的房屋交易价为58万元才是双方当事人真实意思表示。纵观被告支付房款的情况，也不难看出当事人是在按58万元的合同履行，被告对未给付的款额，也向原告出具了欠条。由于被告对13万元欠款拖欠不付，才引发原告诉讼。由于58万元房价的买卖合同未经房产交易部门审核，故该合同尚未生效。法院在审理中发现当事人的错误行为除进行批评教育外还应责令当事人按58万元的房屋买卖合同补办有关手续，补缴有关税费的差价。使当事人少缴税费的目的不能得逞，国家利益得以维护。

只要正确把握上述二份房屋买卖合同的性质，法院处理案件也就游刃有余了。据此，一审法院判决杜涛给付顾连群欠款人民币13万元是正确的，对双方当事人的错误行为，以诉讼费各半负担予以体现，也是妥当的。故二审法院驳回杜涛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是正确的。